

西貢區議會
環境衛生、氣候變化及漁農委員會
二零二零年第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出席時間

離席時間

陳嘉琳女士(主席)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秦海城先生(副主席)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陳緯烈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周賢明先生，BBS，MH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四十分
鄭仲文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張偉超先生	上午十時一分	下午六時七分
蔡明禧先生	上午十時五十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鍾錦麟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范國威先生	下午二時二十分	下午六時十五分
方國珊女士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三十五分
馮君安先生	上午九時四十三分	下午六時二十六分
何偉航先生	上午十時十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黎銘澤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黎煒棠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林少忠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李嘉睿先生	上午九時四十五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李賢浩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梁衍忻女士	上午九時四十四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呂文光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謝正楓先生	上午九時五十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王卓雅女士	下午十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五十分
葉子祈先生	上午九時四十五分	下午五時五十五分
余浚寧先生	上午九時四十四分	下午六時十四分
俞巧玲女士(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9	

列席者

周達榮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鄭智榮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1)
黃卓賢先生	署任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將軍澳)北
郭敦堯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10
柯小珊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西貢區衛生總督察 1
林蕙琪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西貢區衛生總督察 2
黃寶儀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西貢區衛生督察(防治蟲鼠)
李柏豪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高級衛生督察(行政及發展)特別職務
丘雲波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西貢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2
黃可瑩女士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東)4
曾嘉樂先生	西貢地政處行政助理／地政
葉彥博士	漁農自然護理署高級自然護理主任(生物多樣性)
蘇樂軒先生	漁農自然護理署自然護理主任(生物多樣性)
黃永輝先生	渠務署高級工程師／九龍及新界南 6
孫嘉宏先生	渠務署工程師／將軍澳
林凱程先生	渠務署工程師／西貢
陳子杰先生	渠務署工程師／防洪
李靜文女士	工渠務署工程師／耐洪策劃 2
黃志勇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區域
馮彩嬋女士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區域 1
楊凱珊女士	綠色和平資深項目主任
連佩怡女士	綠色和平資深項目主任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出席及列席會議的人士，特別是西貢地政處行政助理／地政(西貢地政處) 曾嘉樂先生，曾先生是接替已榮休的西貢地政處行政助理／地政(西貢地政處) 陳沃祥先生。

2. 委員備悉梁里先生於 2020 年 4 月 27 日申請退出環境衛生、氣候變化及漁農委員會。更新的委員會委員名單已於 2020 年 5 月 5 日西貢區議會會議上獲得通過。

I. 通過環境衛生、氣候變化及漁農委員會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第二次會議記錄

3. 主席表示，秘書處在會前沒有收到修訂建議。由於會上沒有其他修訂建議，主席宣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II. 新議事項

4. 新議事項(一)、動議(10)及(11)的內容相關，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一併討論。

(一) 西貢區應對氣候危機的能力及措施
(SKDC(EHCCAFC)文件第 52/20 號)

5. 主席歡迎：

土木工程拓展署

- 高級工程師／區域黃志勇先生
- 工程師／區域1馮彩嬋女士

渠務署

- 高級工程師／九龍及新界南6黃永輝先生
- 工程師／將軍澳孫嘉宏先生
- 工程師／西貢林凱程先生
- 工程師／防洪2陳子杰先生
- 工程師／耐洪策劃2李靜文女士

綠色和平

- 資深項目主任連佩怡女士
- 資深項目主任楊凱珊女士

6. 綠色和平楊凱珊女士及連佩怡女士按簡報介紹內容。

(10) 促請政府部門加強鄉郊氣候變化和災難之應對策略
(SKDC(EHCCAFC)文件第 77/20 號)

7. 主席表示議案由她本人動議，並由余浚寧先生、何偉航先生及梁衍忻女士和議。

(11) 促請政府盡快研究氣候變化對西貢區內沿岸地區的影響，提出具前瞻性的應對方案
(SKDC(EHCCAFC)文件第 78/20 號)

8. 主席表示議案由黎煒棠先生動議，並由范國威先生、秦海城先生、鍾錦麟先生、呂文光先生、林少忠先生、黎銘澤先生及馮君安先生和議。

9. 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52/20 號、107/20 號、109/20 號、110/20 號、111/20 號、112/20 號、113/20 號、114/20 號、115/20 號及 116/20 號，環境局、發展局、消防處、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土木工程拓展署（下稱「土拓署」）、渠務署、規劃署及海事處的回覆。

10. 方國珊女士表示綠色和平提及的簡報內容與區議會的意見相近，建議由相關政府部門先行回應。

11. 主席希望土拓署講解有關「氣候變化和極端天氣下的沿岸災害研究及改善措施的制訂」的研究內容及範圍。

12. 土拓署黃志勇先生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土拓署在 2019 年 4 月委聘顧問公司開展「氣候變化和極端天氣下的沿岸災害研究及改善措施的制訂 - 可行性研究」，旨在全面檢視沿海較低窪或當風地點的情況，進行相關的風暴潮和風浪研究，以及評估極端天氣對沿海較低窪或當風地點的影響；
- 顧問公司現已基本完成識別全港沿海較低窪或當風的地點，當中包括港島東、港島南、將軍澳、西貢、鯉魚門等；
- 土拓署已收集沿海較低窪或當風地點的地理環境資料，包括海岸線、沿海地形、海床深度、海堤結構、排水系統等；
- 土拓署亦已搜集相關的天氣數據，例如熱帶氣旋(包括超強颱風「山竹」)，以進行電腦模型數據分析及研究極端天氣對沿海較低窪或當風地點的影響；
- 顧問公司隨後會根據分析結果為沿海較低窪或當風地點探討及評估不同的防禦及應對措施，建議可行及具成本效益的方案；及
- 顧問公司預期在 2020 年年底提交初步研究結果。

13. 渠務署黃永輝先生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為加強發放水浸資訊，渠務署會聯同西貢民政事務處和香港天文台就西貢南圍及將軍澳南制定風暴潮預警聯絡機制；
- 當香港天文台預測該地區的海平面將達到或超過相應警戒線，便會透過手機短訊向相關政府部門發出風暴潮預警，通報預計海平面到達警戒線的時間和預測最高水位；及
- 渠務署接到短訊後會調派承建商的緊急應變小隊協助居民放置沙包及處理水浸問題，同時西貢民政事務處亦會聯絡及呼籲相關持份者做好防風及防水浸措施。

14. 鍾錦麟先生詢問現時的聯絡機制是否只限於各政府部門之間的溝通。他建議可透過香港天文台手機程式的定位或預先設定功能，讓位於高風險地區的市民能即時接收警示訊息。

15. 黎銘澤先生表示將軍澳是越堤浪點，他建議能有通報和警示機制通知市民有關西貢及將軍澳一帶低窪地區的資料、風暴潮及越堤浪黑點。

16. 梁衍忻女士表示「氣候變化和極端天氣下的沿岸災害研究及改善措施的制訂」報告要今年年底才有結果，故詢問部門將如何應對今年風季。西貢對面海是容易受風暴影響的地方，所以希望部門可多加留意。另外，她詢問渠務署會否更換西貢市廣場受海

水倒灌侵蝕的渠蓋及土拓署的《海港工程設計手冊》會否包括避風塘和碼頭面對風暴的指引。她建議將區議員加入風暴潮的預警及聯絡機制內，以便轉達居民的求助。

17. 黎煒棠先生表示部分居民因私隱原因而沒有設置手機定位功能，所以他建議部門考慮以手機短訊形式向特定居民發放水浸警報訊息。將軍澳南在超級颱風「山竹」或「天鴿」侵襲時遭到嚴重破壞，故他詢問部門能否在今年內設置臨時離岸防波堤以減低颱風對當區的影響。他另希望渠務署就第 68 區市鎮公園的設計提供意見。

18. 呂文光先生同意鍾錦麟先生的意見。他表示除區議員外，屋苑管理人也應要盡早收到警示訊息。他建議部門以互聯網方式向市民發放最新警示訊息，讓市民能盡早做好防範措施。他另詢問部門將如何應對今年風季。

19. 土拓署黃志勇先生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海港工程設計手冊》提供不同海事工程的設計標準和指引，包括碼頭、海堤、防波堤等；
- 《海港工程設計手冊》已於 2018 年年初更新，當中亦已參考氣候變化帶來的影響；
- 顧問公司在研究中會檢視全港沿海較低窪或當風地點，當中包括西貢沿岸地區；
- 土拓署已在將軍澳海濱公園加設約 600 米長的防浪牆，以舒緩越堤浪對海濱設施的威脅；及
- 除了維修西貢區內受「山竹」破壞的設施外，土拓署亦已在西貢對面海近濤苑附近完成了海堤加固工程。

20. 渠務署黃永輝先生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香港天文台會預先向相關部門發出惡劣天氣預警，包括渠務署和西貢民政事務處（下稱「西貢民政處」），再由西貢民政處通知相關持份者，包括將軍澳南的屋苑管理處；
- 如委員有需要可與西貢民政處商討以手機短訊發放訊息、擴大接收訊息人士的名單及優化通報機制的可行性；及
- 渠務署會不時巡視並盡早更換區內破損的渠務設施。

21. 周賢明先生希望渠務署能與其他部門商討以最快方式向居民發放風暴資訊。鄰近西貢海邊的設施有破損，他希望部門可盡快維修加固。他另建議土拓署優先為西貢加建避風塘或加長海堤，以保障居民及船隻的安全。

22. 梁衍忻女士表示對面海一帶受風暴破壞嚴重，水浸不只是因為渠務問題，所以希望能有基建工程解決有關問題。另外，西貢市廣場的渠蓋已破損數月，但仍未見渠務署進行更換，她希望部門交代巡查渠務設施的頻率。

23. 方國珊女士認同綠色和平的意見，並樂見土拓署為將軍澳海濱公園興建 1.1 米高防浪牆。她指出西貢鄉郊包括市中心、白沙灣及西貢公路下路一帶都容易受水浸影響，所以詢問部門會否考慮在當區建設蓄水池以提高防洪能力。

24. 黎銘澤先生詢問將軍澳新建政府大樓會否有節能措施以減輕氣候變化造成的影響，並希望可安排實地視察以更了解有關節能措施。此外，他亦希望能安排導賞團介紹海水化淡廠的節能措施及海水化淡的過程。他另詢問環保署會否有計劃逐步取締現時使用化石燃料的車輛。

25. 呂文光先生希望能優化風暴潮預警機制，以便更快及更有效地通知市民有關最新的天氣情況。

26. 黎煒棠先生希望可加強清理集水溝。他詢問土拓署會否在第 68 區市鎮公園建成後清拆現時的臨時防坡堤及解釋現時的防洪安排。他另建議環保署增加電動車的泊位，及增加流動回收站以提回收效率。

27. 鍾錦麟先生建議透過社區參與環境保護及氣候變化影響工作小組設立平台，適時警示及協助西貢南圍、對面海及將軍澳南一帶居民以應付極端天氣。

28. 馮君安先生表示紅十色會的手機應用程式「避災」內有大量避災知識，包括：熱帶氣旋、水浸、火災、山泥傾瀉、熱浪、寒流、暴雨、地震、山火、雷暴、鐵路意外、核事故及被困車箱時的認知等。但有關資訊的發放相對較慢，他希望西貢民政處能聯同其他部門研發類似的手機應用程式，為居民提供最新資訊。

29. 何偉航先生同意馮君安先生的意見。他表示自己的選區包括：匡湖居、北圍、蠔涌、鹿尾在雨季時經常發生水浸及塞車問題，所以希望部門能提供短期的臨時措施及長遠的工程規劃，讓居民能安居樂業。

30. 主席表示普及防災應變措施是非常重要的，故建議渠務署就災難應變措施與消防處作交流協調。她另詢問環保署有關西貢區的能源效益、碳排放數據及節能計劃目標。

31. 土拓署黃志勇先生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顧問公司會檢視西貢及將軍澳區沿岸較低窪或當風地點，當中包括對面海及白沙灣等地方；
- 顧問公司會參考「山竹」對沿岸構成破壞的資料和進行實地視察，以辨識區內沿岸較低窪或當風地點，並以電腦模擬分析及研究極端天氣的影響；
- 西貢區鄉村位置疏落，顧問公司會根據研究結果探討及評估不同的防禦及應對措施，以及建議可行及具成本效益的方案；

- 土拓署會向相關部門反映委員對海水化淡廠節能措施的意見；
- 土拓署表示約 600 米長的防浪牆可以紓緩部分越堤浪的影響，再配合沿岸現有的排水系統，可以減低水浸機會；及
- 顧問公司會在研究中參考有關建設蓄水池的意見。

32. 渠務署黃永輝先生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香港天文台的預報機制是預測未來 24 小時的海水總高度，讓部門及持份者能有足夠時間作準備；
- 為提高城市的耐洪能力，渠務署在推廣工程項目時會加入「藍綠建設」概念，包括蓄洪湖泊、雨水花園、綠化天台及其他可持續排水系統。近年「藍綠建設」的設計概念在世界各地廣受推崇，不但能減輕排洪設施的負荷，亦可減少氣候變化對排水系統及社區的影響；
- 第 68 區市鎮公園是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及建築署負責推展，渠務署會就有關項目的防洪、綠化及可持續排水設施給予建議；及
- 渠務署已聘請顧問公司展開「沙田及西貢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 - 勘查研究工作」，包括工地勘測及調查、制定擬建工程的初步設計、評估交通、環境和其他方面的影響並制定所需的緩解措施等，盡快推展工程項目以減低當區的水浸風險。

33. 環保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東)4 黃可瑩女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節能及再生能源是環境局及機電工程署推動的政策，如她未能回應便會於會後將意見轉達相關部門考慮；
- 現時約有 340 座政府建築物已進行能源審核。過去五年，政府建築物用電量已減少 5%，並已推出一系列措施以進一步提升私人建築物的法定節能標準，包括：為節能裝置提供稅務優惠、推廣「重新校驗」、能源審核和綠色建築認證及擴大「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等；
- 香港現時主要以鐵路運輸作交通工具，但會繼續推廣使用新能源的車船、提倡步行及締造單車友善環境，以便利大眾低碳出行；
- 環保署會在不同專屬網站進行宣傳及公眾教育、推出低碳生活計算機及環境自然保育基金資助項目等；及
- 「綠在區區」預計可於明年投入服務，將軍澳區每年有兩次回收舊電器的流動車，而區內亦有六間學校及一間非政府福利機構參與「採電學社」計劃，安裝太陽能發電系統以減少碳排放。

34. 馮君安先生表示希望西貢民政處可向政府反映研究發手機應用程式，以作通報機制及為市民提供防災知識。

35.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動議(10)及(11)獲得通過。

36. 何偉航先生希望土拓署及顧問公司可以邀請當區持份者一起商討有關排洪措施，以更有效處理水浸問題。

37. 主席請秘書處去信土拓署查詢現時西貢區的短及中期工程項目的詳細資料及去信環保署查詢有關西貢區的能源效益、碳排放數據及節能計劃目標。主席建議將有關議題轉介社區參與環境保護及氣候變化影響工作小組跟進，並希望相關部門能合作推出適合西貢及將軍澳區居民的防災課程或手機應用程式。

[環保署會後補充：環保署及環境局已於 6 月 12 日就查詢西貢區的能源效益、碳排放數據及節能計劃目標作出回應。]

38. 周賢明先生指出西貢區內新市鎮與鄉郊地方的防洪策措施可能有所不同。他建議政府借鏡大澳、北區及大埔民政事務處的通報機制，迅速通知居民有關極端天氣的最新消息及安排。

39. 西貢民政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周達榮先生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地區管理委員會已在較早前的會議簡單介紹有關新市鎮及鄉郊的聯絡通報機制；
- 當西貢民政處收到香港天文台通知預計南圍或將軍澳南的水位警戒線，便按聯絡機制通知受影響的持份者、當區區議員及村代表；
- 南圍受「山竹」影響的住戶不多，聯絡主任與渠務署代表在颱風後已實地視察有關情況。現時南圍村口停車場位置亦已興建防洪牆；
- 本港其他地區的應變方案按地區特點而建立，所以聯絡機制亦與西貢的不一樣；及
- 稍後可與渠務署及土拓署於工作小組上討論西貢鄉郊的水浸問題及解決方案。

40. 方國珊女士詢問現時土拓署進行填海工程時的海水水平線及為何出現低窪地方的問題。

41. 土拓署黃志勇先生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就一般填海工程，政府是會參考《海港工程設計手冊》進行設計，在設計土地平面高度時會考慮在極端天氣情況下的水位及海平面上升等因素，所以填海工程的土地不會出現低窪地方的情況；及
- 超強颱風「山竹」對西貢區的沿岸海事設施造成若干程度的破壞，土拓署已迅速完成相關維修工程，及在將軍澳海濱公園加建防浪牆，以加強對海濱設施的保護能力。

42. 主席多謝相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並請他們先行離席。

(註：請同時參閱第 290 至 291 段)

(二) 制外來入侵物種

43. 主席歡迎：

- 漁農自然護理署 (下稱「漁護署」)
- 高級自然護理主任 (生物多樣性)葉彥博士
- 自然護理主任 (生物多樣性)蘇樂軒先生

44. 漁護署葉彥博士表示外來入侵物種問題已引起全球的關注，早前漁護署亦在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向議員進行簡介，今日亦非常高興能在西貢區議會討論有關議題。

45. 漁護署署蘇樂軒先生按簡報介紹內容。

46. 馮君安先生表示非洲鱔的抗金屬及適應能力非常高，一般用作測試受金屬污染的指標，故詢問漁護署會否控制非洲鱔的數量及利用非洲鱔進行河流金屬含量改變的研究。他另詢問漁護署移除鳥巢後會如何處理小鳥及鳥蛋。

47. 葉子祈先生詢問家鴉會如何影響本地的生態，除家鴉外會否有其他雀鳥是外來入侵物種。

48. 鄭仲文先生表示福壽螺繁殖力高，當年利用化學品處理蠔涌河福壽螺問題時卻同時扼殺河內所有生物，至今仍未恢復生態，故他詢問漁護署會如何處理福壽螺問題。

49. 副主席詢問漁護署是以巡查、公眾教育或市民舉報方式得知有外來入侵物種。

50. 黎銘澤先生表示薇甘菊主要以風力為傳播繁殖媒介，他詢問漁護署會如何處理西貢區的薇甘菊問題。他另詢問西貢地政處會如何處理未有用途的政府土地的紅火蟻問題。

51. 黎煒棠先生詢問漁護署會以人手清除、化學品清除、生物防治或生境管理的方法改善薇甘菊問題。他建議漁護署在郊野公園內展示宣傳品教育市民有關外來物種資料及處理方法，避免市民以錯誤方法處理外來入侵物種。

52. 漁護署葉彥博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薇甘菊在香港已有數十年歷史，分佈廣泛，並不能完全清除，漁護署只能盡量控制薇甘菊不要影響一些生態價值較高及敏感的地方；
- 最妥善清除薇甘菊的方法是利用人手或打草機清除，但在薇甘菊開花期間不能

進行任何清除行動；

- 會考慮在郊野公園展示宣傳品，教育市民有關外來物種的資料；
- 將軍澳過往有不少關於紅火蟻問題的新聞。2005 年香港首次記錄到紅火蟻出現，但目前紅火蟻已分布全港。政府土地的紅火蟻問題會交由負責部門處理，而私人地方的則由業權擁有人或管理人自行聯絡滅蟲公司處理；
- 根據大學研究顯示，福壽螺主要分布在鄉郊及農地近水源位置，所以農夫以人手清除福壽螺已能有效控制數量；
- 現時雀鳥是受香港法例保護，所以當市民發現家鴉問題時應即時聯絡漁護署，不建議自行處理；
- 有文獻顯示，家鴉會對當地的雀鳥造成競爭問題。現時家鴉問題主要集中在深水埗、長沙灣及荔枝角，漁護署會以移除鳥巢及鳥蛋方式控制數目；
- 非洲鯛常見於新界魚塘或市區明渠，由於非洲鯛適應力強，難以完全清除，所以只會集中清除在生態敏感地方的非洲鯛；
- 漁護署在 2002 年起已就大型哺乳類及昆蟲進行約 20 年的生態監測。在進行風險評估時發現有高風險物種便會加強監測，亦歡迎公眾或有關人士向漁護署通報外來入侵物種的情況；及
- 現時正整合外來入侵物種資料庫，希望能盡早向市民公布有關資料。

53. 黎銘澤先生希望漁護署完成外來入侵及高風險物種清單後可加強宣傳。他另希望漁護署在不影響社區經濟情況下加強監管巴西龜及蛙類等寵物，並管制高風險的物種出入口。

54. 周賢明先生希望漁護署盡早通知高風險物種的資料。他表示十多年前曾與社會福利署安排義工在郊野公園清除薇甘菊，如漁護署有舉行相關活動，委員都樂於配合。

55. 馮君安先生詢問在控制家鴉數目方面，現時是採取以迷魂氣體進行安樂死或其他方法。他並希望了解香港山溪水澗的生物量逐漸減少的原因。他建議漁護署拍攝類似國家地理頻道的影片，增加市民對自然生物的認識。

56. 主席表示西貢鄉郊的外來入侵物種情況嚴重，建議漁護署盡快公布外來物種的資料及教育公眾有關處理方法。

57. 漁護署葉彥博士就委員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顧問公司剛完成外來物種的管理方法及風險評估機制研究，漁護署會根據研究結果審視所有外來物種的風險；
- 顧問亦有就現時香港較高風險的兩棲及爬行類外來物種作評估，漁護署會逐步公布有關資料；
- 除支持香港電台拍攝「大自然大不同」影片外，漁護署也拍攝不同宣傳影片，亦和不同綠色團體協作清除外來物種的活動；

- 現時控制家鴉的主要方法是透過控制鳥巢及鳥蛋數目；及
- 漁護署及環保署現時分別在河流進行水生動物及水質的監測，收集河流的相關數據。

58. 主席多謝漁護署代表出席會議向議員介紹相關資料，並希望漁護署稍後提供更多資料給委員。

(三) 綠色殯葬簡介

59. 主席歡迎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行政及發展特別職務隊李柏豪先生，並請李先生簡介內容。

60. 食環署李柏豪先生按簡報介紹內容。

61. 陳緯烈先生詢問是否可安排市民參觀海上撒灰的程序。

62. 梁衍忻女士詢問現時 24 週以下夭折的胚胎會以醫療廢物方法處理或可申請永愛園服務。她希望了解食環署推廣有關綠色殯葬的活動詳情及合作機構。

63. 鍾錦麟先生表示自己的議員辦事處曾舉辦不少有關平安紙講座，建議食環署提供約 5 至 10 分鐘宣傳影片及紀念品，他樂於替食環署宣傳綠色殯葬服務。

64. 副主席詢問海上撒灰會否對生態造成影響。

65. 主席詢問現時海上撒灰的位置是否已與其他部門協調，及現時海上撒灰的輪候數字資料。她建議食環署以新方向推行綠色殯葬綠色，例如讓先人生前選擇一棵樹，待百年歸老後變成該樹苗的養分。

66. 食環署李柏豪先生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參觀模式有兩種，分別是由非政府組織定期進行或個別市民致電食環署預約參觀；
- 因疫情原因暫停近來的參觀項目，當疫情停止後，食環署會於網上盡快公布船上參觀的安排；
- 參觀船隻在星期六上午 8:45 由北角碼頭出發，前往撒灰地點需約一小時，整個參觀過程需約二至三小時；
- 根據法例，未滿 24 週流產胎不能簽發火葬紙，為彌補缺憾，食環署推出永愛園服務，如流產胎達 24 週或以上便可以簽發火葬紙及進行一般殯葬儀式；
- 永愛園服務在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期間已使用約 100 個名額；
- 會考慮在其他靈灰安置所安排額外地方建立類似永愛園設施以滿足市民的需求；

- 於 2019 年已在老人中心進行 61 場講座及舉行 100 次視察紀念花園或海上撒灰的活動；
- 曾在西貢區的單車館公園、坑口社區會堂、調景嶺圖書館、明愛西貢長者中心、翠林邨、厚德邨及尚德邨的長者中心及東華三院和聖雅各福群會轄下老人院介紹綠色殯葬；
- 歡迎有興趣協助推廣綠色殯葬的委員致電 21747697 查詢；
- 食環署在 2007 年諮詢環保署、漁護署、漁業團體及相關區議會意見後，決定三個撒灰地點，包括東龍洲以東、西博寮海峽以南及塔門以東海域；
- 預約海上撒灰服務需約十個工作天時間；
- 一般約有四至八名家屬參與海上撒灰活動，如個別申請者的人數眾多，食環署便會酌情處理；及
- 會密切留意外國有關綠色殯葬的方式及推廣方法及考慮委員的意見。

67. 黎銘澤先生建議食環署為家屬提供紀念花園的植物折枝或種子或盆栽供家屬帶回家留念。

68. 何偉航先生表示曾出席食環署舉辦綠色殯葬的講座，發現場地外有人推銷私營骨灰服務，故建議於講座內提醒長者有關私營骨灰安置所的違法問題。他另建議食環署考慮在「無盡思念」網站內加入具宗教元素的照片、詩歌、佛經或上載記錄短片等功能。

69. 方國珊女士有以下的詢問：燃燒棺木所需要的能源及使用其他物料的棺木會否提升能源效益；和合石及鑽石山墳場土葬服務的未來發展方向；燃燒冥鏹設施的維修保養問題；及如何提升現有骨殖位置的效益。

70. 食環署李柏豪先生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現時紀念花園均附設在靈灰安置所，所以一般範圍較細小，但將來或會考慮在 18 區的 24 幅公營骨灰安置所預留地方改建紀念花園以安置更多牌匾；
- 今年投入服務的屯門曾咀靈灰安置所的紀念花園面向海洋，環境優美，可容納超過一萬個牌匾；
- 將來在設計紀念花園時會盡量加入現代思維及考慮委員的建議，令花園更具吸引力；
- 食環署已在各醫院殮房辦事處放置綠色殯葬的宣傳資料，並定期與私營骨灰安置所舉辦大型講座介紹綠色殯葬及政府就私營骨灰安置所的牌照管制、買賣及運作事宜；
- 因疫情關係，食環署暫停所有公眾講座，待疫情緩和後會恢復舉辦相關講座；
- 會與資訊科技部同事商討改善「無盡思念」網站運作、照片設計及背景音樂等；
- 香港現時有八個靈灰安置所設有火葬場，包括粉嶺和合石火葬場、富山火葬場、葵涌火葬場、鑽石山火葬場、哥連臣角火葬場、長洲火葬場、南丫島火葬場及坪洲火葬場；

- 棺木燃燒時間因應放置陪葬品的數目及遺體體型而有所不同，但使用木製棺木或環保紙棺的燃燒時間相差不大；及
- 食環署有為市民提供土葬服務，有關位置不足以滿足所有需求，所以法例規定土葬骸骨需在七年內進行檢拾，而在骨殖進行加灰的政策能更善用政府資源。

(四) 二零二零年西貢區滅蚊運動(第二期)
(SKDC(EHCCAF)文件第 53/20 號)

71. 食環署西貢區衛生總督察 1 柯小珊女士簡介內容。
72. 方國珊女士希望食環署加強日出康城地盤、鄉郊、巴士站及石角路一帶的滅蚊措施。
73. 林少忠先生表示康盛花園、景明苑及怡心園依山而建，建議食環署在雨天後為當區補回蚊油，加強滅蚊效果。
74. 黎煒棠先生希望食環署加強清除空置土地旁的雜草及垃圾，改善將軍澳南地盤的滅蚊措施及研究在公眾地方的花槽、空置土地及地盤加設太陽能滅蚊機。
75. 梁衍忻女士詢問食環署現時進行滅蚊措施的頻率及對面海會否有任何滅蚊措施。她建議食環署聯同康文署及路政署在路邊種植有防蚊效果的植物。
76. 呂文光先生希望食環署聯同相關部門加強地盤及政府空置土地的滅蚊措施，並研究在路邊種植有防蚊效果的植物。他並建議食環署加強協調不同持份者的溝通，以提升滅蚊效果。
77. 主席表示 3 月及 4 月的分區誘蚊器指數有所不同，詢問為何在食環署進行滅蚊行動後，有關指數不降反升。主席希望食環署提供誘蚊器位置、數值及蚊患黑點等資料。
78. 馮君安先生希望了解管工合約管理及管工防治蟲鼠的分別。他建議食環署積極推動寶林邨管理處的滅鼠患措施及在渠口加設鐵絲網，否則他或會向區議會申請撥款購置捕鼠器。他希望食環署提供屋邨的鼠患數字。
79.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大部分防治蚊蟲工作會在雨天繼續進行，包括放置蚊砂及蚊油；
 - 公眾地方加設太陽能滅蚊燈是有規限的，但防治蟲鼠事務諮詢組會檢視有關建議的可行性；
 - 對面海會有定期滅蚊行動；
 - 防治蟲鼠組會有恆常滅蚊行動，而滅蚊運動只是再加強有關滅蚊措施；
 - 就種植有防蚊效果植物的意見，會轉交防治蟲鼠事務諮詢組考慮；
 - 夏天誘蚊指數一般會較冬天高，有關指數是發現白紋伊蚊的誘蚊器數目與誘蚊

器總數的百分比；

- 防治蟲鼠的員工是食環署聘請的職員，而合約管理員工是外判的合約員工；
- 寶林邨雖是公共屋邨但有管理公司處理有關鼠患問題，食環署會繼續跟進有關問題；及
- 食環署並沒有有關屋邨的鼠患數字。

80. 馮君安先生希望食環署加強與寶林邨管理人員溝通，以處理鼠患問題。他另詢問食環署會否在西貢區引入重型霧化機。

81. 呂文光先生建議食環署在唐明苑附近斜坡加設蚊杯，並公布放置蚊杯數目及位置等資訊。

82. 梁衍忻女士認為食環署作為專門負責防治蟲鼠的部門，應該有責任為其他團體提供合適防治蟲鼠的建議。她詢問食環署會如何落實種植艾草的建議。

83. 鍾錦麟先生詢問食環署現時會否有 5 月的滅蚊資料。

84. 鄭仲文先生表示老鼠會在區內不同地方繁殖，詢問食環署如何能確保各持份者積極配合滅蟲治鼠的指導。

85.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已即時通知相關持份者有關蚊患指數超標的位置，如個別委員希望收到有關訊息，可於會後與食環署聯絡；
- 食環署一直有跟進寶林邨的鼠患問題，會再增加人手協助處理及巡查有關屋苑；
- 暫未有 5 月的蚊患資料；及
- 食環署會向防治蟲鼠事務諮詢組轉達種植艾草的建議。

86. 主席希望食環署可於會後提供有關與寶林邨管理處跟進處理鼠患問題的記錄。

87.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於會後補充相關資料。

88. 蔡明禧先生表示翠林路及寶林北路的蚊患鼠患嚴重，希望食環署積極跟進。

89.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已記錄有關地方並會作出跟進。

(五) 將軍澳村公廁翻新計劃 (SKDC(EHCCAFC)文件第 54/20 號)

90.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簡介內容。

91. 方國珊女士詢問會否提升將軍澳村公廁的廁格比例及增加育嬰空間。
92.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將軍澳村公廁會有常設的設施，因空間有限，現時只能維四個廁格。
93. 梁衍忻女士表示，因疫情原因，衛生防護中心建議圍封所有蹲廁，所以議食環署將男、女廁所的蹲廁轉為座廁。
94. 余浚寧先生建議食環署考慮將男、女廁所的蹲廁轉為座廁。
95.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因要顧及不同人士的喜好，所以食環署會同時保留蹲廁及座廁。現時將軍澳村公廁翻新後蹲廁及座廁的比例會由 3:1 改為 1:3。此外，食環署暫時未有收到衛生防護中心的建議需要圍封蹲廁，所以食環署未有圍封轄下公廁的蹲廁。
96. 馮君安先生表示，荃灣及大埔林村新建公廁的通氣系統良好，亦設有香味，故詢問將軍澳村公廁翻新後的抽氣系統與以往的差別及會否增加綠化設施。
97. 黎煒棠先生表示，康文署轄下唐明街公廁的抽風口面向巴士站，影響等候巴士的乘客，故詢問食環署翻新公廁後通風系統的設計。他另議食環署考慮提供消毒液清潔廁板及與手機應用程式合作，推出廁所評分機制，以促進管理及改善服務。
98. 梁衍忻女士表示，康文署有在疫情下暫時圍封蹲廁，但不解為何食環署未有圍封。衛生防護中心的指引是如廁後蓋上廁蓋才沖廁，所以建議部門考慮將蹲廁改為座廁。
99.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翻新將軍澳村公廁時已考慮通風系統，並加入綠化設施及香精機。食環署或會考慮提供消毒液清潔廁板。食環署需兼顧不同人士的需求，所以會同時保留座廁及蹲廁，但座廁的比例會較多。
100. 方國珊女士認同公廁設施要與時並進，為市民提供更好的清潔及消毒配套。她贊同食環署顧及不同市民的需要及保留蹲廁的決定。
101. 黎煒棠先生建議食環署在翻新公廁時，改用電動水龍頭及將水龍頭設在洗手盆中央位置。
102.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食環署轄下公廁會逐漸改用電動水龍頭及備悉委員對水龍頭位置的建議。
- (六) 食物環境衛生署改善香港環境衛生的策略和工作
(SKDC(EHCCAF)文件第 55/20 號)
103.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簡介內容。

104. 梁衍忻女士查詢食環署為何不在規劃新市鎮時一併計劃興建公營街市；食環署2020-21年的街市翻新工程會否包括西貢公眾街市；食環署推廣街市的措施及活動資料；及有關檢控店舖非法擴展營業的執法資料。

105. 王卓雅女士表示，坑口區餵飼野鴿問題愈趨嚴重，殘留的食物亦引來大量蟑螂。雖然食環署強調會加強執法，但仍未見成效。她希望食環署提供2月至5月就餵飼野鴿而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的資料。

106. 馮君安先生希望食環署為餵飼野鴿問題嚴重的屋苑，例如寶林邨，提供避孕糧以控制白鴿數目。

107. 副主席詢問西貢區使用新技術調查滲水問題的時間表。他指出區內某路段的垃圾箱及狗糞收集箱多日沒人清理，所以希望知道清理垃圾箱的頻率及會如何改善有關問題。

108. 黎煒棠先生表示將軍澳南店舖阻街問題相當嚴重，唐俊街近寶盈花園對出的店舖阻街，影響環境衛生及居民出入。現時食環署提供的潔淨服務只維持每兩星期一次，但將軍澳南街道有較多枯葉及鳥糞，故建議增加將軍澳南海濱長廊的潔淨服務。他另建議食環署加強處理單車停泊處擺放的清潔用具，及檢討收集垃圾的路線。

109. 主席建議食環署在灰色地帶的石灘，如沙下，加設垃圾桶。她希望了解「公共空間回收及垃圾收集設施改造督導委員會」的建議詳情，在減少廢屑箱的同時會否增加回收箱。主席同時詢問阻街店舖在甚麼情況下會被吊銷牌照，並希望食環署加強支援鄉郊清潔工人的措施。

110.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會議文件環境衛生服務統計報告內已加上因餵飼野鳥致弄污公眾地方的檢控數字，2月沒有檢控個案，而3至4月有一宗檢控個案；
- 白鴿避孕糧要留待漁護署回應；
- 會於會後與委員了解有關經常滿瀉的垃圾桶位置，並會加強處理；
- 已經常與唐俊街店舖東主溝通，要求店主保持街道清潔，並安排加強清潔有關路段；
- 可按需要加強將軍澳南街道清潔及尋找合適位置放置清潔用具；
- 暫未有資源安排在較偏遠石灘位置加設垃圾桶，灰色地帶的清潔約一個月一次，或可按需要加強清潔次數；
- 會對阻街店舖發出停牌通知，定罪並扣減足夠分數後第一次停牌時間是七天，其後十二個月內重犯並扣減足夠分數便會發出第二次停牌通知，第二次停牌時間是十四天，其後十二個月內重犯並扣減足夠分數便會吊銷牌照；及
- 曾在地區管理委員會匯報有關店舖阻街檢控及停牌資料，詳情可參閱有關文件或向食環署查詢。

111. 食環署署林蕙琪女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興建公眾街市前，需先搜集相關數據進行分析，包括人口組合、街市選址周邊覆蓋人口數目及結構、市民的購物習慣、鄰近公私營街市設施或新鮮糧食零售店的數目及分布情況，以確定客源有否重疊及造成競爭；
- 公眾街市的選址的地理位置、交通網絡和人流方向、當區的規劃和發展，以確定有否足夠配套支持街市的營運；
- 進行街市現代化計劃需要考慮公眾街市的地理位置、設施狀況、經營能力及社區因素；
- 現正積極研究西貢街市會否納入街市現代化計劃；及
- 西貢區暫不會納入高科技設施測試滲水問題的試點。

112. 黎煒棠先生希望了解收集垃圾的安排及流程，並建議盡早收走堆積在路邊的垃圾袋。他同時希望加快處理本區的食肆牌照申請程序，並建議食環署呼籲食肆店主要按程序申請在露天環境經營的牌照。他另建議食環署就有關放置清潔用具的位置，諮詢居民的意見。

113. 呂文光先生希望加強清洗唐德街、將軍澳中心與唐明苑的士站附近的行人路。他另詢問設置現代化街市的時間表。

114. 王卓雅女士表示食環署在 2 至 4 月因餵飼野鳥致弄污公眾地方的檢控不理想，要求食環署積極執法及加強清潔有關地方，並建議增加厚德邨德安樓垃圾站的垃圾收集次數。她另建議漁護署考慮使用白鴿避孕糧以改善區內的野鴿問題。

115. 主席表示漁護署代表已先行離席，故請秘書處會後就有關意見去信漁護署。

116. 馮君安先生要求食環署會後書面回覆有關食環署與屋苑之間跟進白鴿及老鼠問題的記錄及接收個案數目。他請秘書處會後去信漁護署查詢為相關屋苑提供白鴿避孕糧的可行性，並指如有需要，他或會向區議會申請撥款購置避孕糧。

117. 梁衍忻女士指食環署未有回應關於如何推廣街市生意的措施。她希望食環署提供新界區六個計劃進行現代化街市的資料及於西貢進行現代化街市的可行性。由分區規劃大綱核准圖已可預計人口的組合，故她詢問食環署為何要待入伙多年後才決定在將軍澳興建公眾街市。

118. 陳緯烈先生詢問彩明苑往唐苑明的隧道及彩明苑往將軍澳中心的隧道之間的行人路的清洗時間表。

119. 主席建議食環署准許坊間回收商在灰色地帶放置膠樽回收箱。此外，基於鄉郊的地

理環境，負責清潔的工人不能隨身攜帶大量垃圾，於是便將清掃好的垃圾放在村口或將樹葉掃到渠道，導致淤塞問題，故她詢問食環署會如何支援鄉郊清潔工人。

120.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如鄰近垃圾站，清潔工人會將垃圾直接推往垃圾站，否則會把袋好的垃圾先暫放路邊待垃圾車一併收集，她明白不能將垃圾長時間放在路邊，會於會後向委員跟進有關情況；
- 如食環署牌照部職員已作巡查確認食肆已遵辦發牌條件，店主亦已交妥所需文件，應不需要一個月才能獲發牌照，會於會後向處理牌照事宜的同事反映委員的意見；
- 會加強唐德街及唐明苑附近道路清洗次數；
- 因餵飼野鳥致弄污公眾地方的檢控需要食環署人員親眼目睹市民丟下食物並離開，才可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食環署已加密穿制服職員巡查有關位置，以收阻嚇作用；
- 會與承辦商商討加密清理德安樓後大型垃圾收集站的可行性；
- 隧道清洗是由路政署負責，她於會後可補充有關彩明苑往唐苑明的隧道和彩明苑往將軍澳中心的隧道之間的行人路清洗時間表；及
- 會後會與主席了解鄉村垃圾擺放不妥善的位置。

121. 食環署林蕙琪女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食環署在新年期間會在西貢街市門口掛置紅燈籠及舉辦展覽，介紹有關街市常見的食物及種類等，以宣傳街市；
- 興建新街市需要考慮《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定的因素，包括該區的人口數目及組合、社區需要、附近的街市設施及新鮮糧食店的數目等；
- 食環署建議下一步進行街市現代化計劃全面翻新的街市包括楊屋道街市、牛頭角街市及九龍城街市，而建議進行小型翻新或改善工程的街市包括南朗山道熟食市場、旺角熟食市場、聯和墟街市、牛頭角街市、楊屋道街市、石塘咀街市、花園街街市、牛池灣街市、鰂魚涌街市、荃灣街市及瑞和街街市等；及
- 食環署現積極研究會否將西貢街市納入街市現代化計劃內。

122. 梁衍忻女士想了解新界區六個進行現代化街市的資料。

123. 何偉航先生詢問如何解決區內亂拋垃圾的問題；他並希望知道其他潔淨罪行的地點及將地方列為黑點的準則。

124. 林少忠先生認為怡心園的行人隧道需要進行清潔，他查詢要自行去信路政署表達意見或西貢民政處可協助處理。他另建議提供穿梭巴士服務接送將軍澳北居民前往將軍澳南的新建公營街市。

125. 周賢明先生建議在工作小組詳細跟進有關野鴿問題，並希望食環署可安排投放資源跟進檢控及教育工作。

126. 西貢民政處周達榮先生回應，就區內個別地點的清潔工作，如委員不清楚負責部門所屬，可拍攝照片轉交當區聯絡主任，聯絡主任會協助轉介跟進。

127.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衛生黑點是根據過往經常接收投訴個案的地點而定，如委員希望將個別地方列為黑點，可於會後通知食環署；
- 隧道的清洗由路政署負責，而食環署只負責隧道日常清掃及處理緊急的環境衛生問題，例如發現排泄物或嘔吐物等；及
- 食環署會加強區內餵飼雀鳥黑點的巡查及檢控工作。

128. 食環署林蕙琪女士表示會後會補充有關新界區六個進行街市現代化計劃的資料。

[食環署會後補註：根據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於 2020 年 5 月 12 日有關興建新公眾街市及推行街市現代化計劃的文件(文件編號：CB(2)922/19-20(05))，街市現代化計劃首個項目為全面翻新香港仔街市，食環署同時計劃全面翻新另外三個位處九龍和新界的公眾街市包括楊屋道街市、牛頭角街市及九龍城街市，以及為南朗山道熟食市場、旺角熟食市場、聯和墟街市、牛頭角街市、楊屋道街市、石塘咀街市、花園街街市、牛池灣街市、鰂魚涌街市、荃灣街市及瑞和街街市等共 11 個分布在港九新界不同區域的公眾街市開展小型翻新或改善工程。]

129. 主席宣布休會午膳。

(會議於下午 3 時續會)

III. 續議事項

(一) 二零二零年西貢區滅鼠運動(第一期)

要求政府相關部門交代加強將軍澳、調景嶺和環保區一帶清潔衛生工作計劃，防止鼠患問題，並提交相關數據資料作監察及比對之用
(SKDC(EHCCAFC)文件第 56/20 號)

130. 會議由副主席繼續主持。

131. 副主席表示，委員會於上次會議討論上述議題時，請秘書處就有關因大型公眾活動所施放的催淚彈或胡椒噴霧對動物造成傷亡報告的事宜去信漁護署查詢。副主席請委員參閱 SKDC(EHCCAFC)文件第 56/20 號，備悉漁護署的書面回覆。

132.由於沒有委員反對，副主席宣布於下一次會議刪除此項目。

(二) 工務計劃項目第 6766TH 號 - 寶琳北路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工務計劃項目第 6817TH 號 - 寶寧路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工務計劃項目第 6871TH 號 - 寶琳北路(近康盛花園及景明苑)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要求昭信路興建隔音屏障
要求寶寧路、昭信路和銀澳路使用低噪音物料
查詢寶寧路加建隔音屏障工程進度，並邀請相關部門出席本會會議匯報
(SKDC(EHCCAFC)文件第 57/20 號)

133.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57/20 號，環保署的書面回覆。

134.鄭仲文先生表示環保署的書面回覆未回應量度昭信路噪音數值的訴求，故建議保留議題於下次會議討論。

135.李賢浩先生建議保留議題於下次再討論。

136.馮君安先生表示居民認為寶林邨近寶林北路隔音屏的作用不大，故建議使用降噪音物料鋪設馬路或種植大型樹木阻隔噪音來取代興建隔音屏方案。此外，他認為隔音屏會阻礙附近低層住戶及行人路使用者的視野，故建議環保署以其他方案代替隔音屏。

137.林少忠先生詢問環保署會否在 9 月 8 日前約見及處理所有反對興建隔音屏障的意見。他明白環保署會以 70 分貝作為噪音標準，但強調晚上 40-50 分貝聲音已非常嘈吵，故詢問環保署會否以低噪音物料鋪設將軍澳隧道公路，以解決怡心園居民受噪音滋擾的問題。

138.鍾錦麟先生表示雖然有關項目於上屆區議會已討論多次及工程項目已刊憲，但由於區議會已換屆，所以建議邀請相關部門及顧問公司出席下次會議作交流討論。

139.環保署黃可瑩女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環保署已就昭信路相關事宜作出書面回覆，認為暫無需為該地點量度交通噪音；
- 約 10 米厚的茂密樹林才可減低交通噪音一分貝，而在委員提及的地點並不能以種植樹木方法阻擋交通噪音；
- 需配合隔音屏障及低噪音物料才可將交通噪音減至符合《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要求；
- 法定程序上，路政署聯同相關部門必須於今年 9 月 8 日前處理刊憲期間收到的反對意見；
- 環保署會後會向相關部門及顧問公司轉達出席下次會議作交流討論的建議；及
- 將軍澳隧道公路路段已設有兩米高石牆及鋪設低噪音路面物料，而過往數年環

保署都有應議員要求前往怡心園進行交通噪音量度，結果都符合《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 70 分貝要求，所以無需加設隔音屏障。

140. 鄭仲文先生指出既然環保署過往數年有應議員要求前往怡心園進行噪音量度，為何現在卻拒絕量度昭信路噪音的要求。

141. 馮君安先生詢問寶林北路近寶林邨噪音超出標準的數值，因他未曾聽到居民投訴有關位置的噪音問題。

142. 梁衍忻女士表示當市民認為 70 分貝的聲音已對他們造成困擾，是否有關《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標準已出現問題，她希望環保署不要一直強調 70 分貝是符合標準。

143. 李賢浩先生表示田下灣村及佛頭洲村村民不斷投訴受噪音滋擾，所以他誠邀環保署在晚上 11 或 12 時前往當區量度噪音指數。

144. 主席認為在屋內或路面量度噪音數值，結果會是不一樣的，故詢問環保署量度噪音的位置及時間的準則。

145. 環保署黃可瑩女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70 分貝是指於民居窗外一米量度的交通噪音標準，因家居佈置會影響量度數據，所以在窗外一米量度的方法適用在不同的住宅單位；
- 會按委員要求向相關同事轉達希望量度交通噪音位置的意見；及
- 會於會後補充關於寶林北路近寶林邨的交通噪音資料。

146. 林少忠先生表示將軍澳公路只是鋪設低噪音物料路面，但噪音問題仍未解決。雖然房協在設計怡心園時已考慮將軍澳隧道的噪音問題，但他一直接獲市民投訴受噪音滋擾，故詢問環保署會否在兩米高石牆再加建兩米。

147. 環保署黃可瑩女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房協在設計怡心園時已考慮將軍澳隧道公路的噪音問題，所以怡心園 25 樓以上單位的睡房及客廳均背向將軍澳隧道公路，整個設計及其交通噪音水平都是符合《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 70 分貝，並與國際標準相近；
- 70 分貝的交通噪音標準是按照整天車輛最高流量的一小時作評估；及
- 明白不同人士對聲音有不同的反應，但仍需要有一個客觀標準去持平地處理道路交通噪音問題，有關標準是參考國際做法而制定的。

148. 副主席表示如環保署代表不清楚馮君安先生提及的位置，可於會後直接與他聯絡。

149. 林少忠先生表示雖然房協在設計怡心園時已盡量考慮將軍澳隧道公路的噪音問題，但也不可斷定所有單位不受噪音滋擾，他希望環保署正視有關問題。

150. 馮君安先生建議邀請負責相關項目的工程師出席下次會議，直接解答委員的疑問。

151. 鄭仲文先生表示環保署一直強調道路設計規劃符合標準，但卻未能解釋或解決居民投訴晚上受噪音滋擾的問題，希望環保署可正視有關問題。

152. 梁衍忻女士明白《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是 70 分貝，但認為有關標準不符合人體需要，故建議環保署修改有關標準及積極解決問題。

153. 環保署黃可瑩女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改裝車輛死氣喉或車輛超速問題是違法的行為，一般的道路設計均不可能考慮有關因素，而巴士司機的駕駛態度或巴士站的位置則可以再作檢視；及
- 70 分貝的交通噪音標準是指在窗口對出一米外位置及交通最繁忙的一小時作評估的噪音標準。

154. 副主席希望環保署會後向相關部門及顧問公司轉達委員邀請他們出席下次會議的意見。

(三) 有關將軍澳第 137 區填料庫及新界東南堆填區的運作事宜
(SKDC(EHCCAFC)文件第 58/20 號)
(SKDC(EHCCAFC)文件第 59/20 號)

155. 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58/20 號及 59/20 號，環保署及土拓署提交的堆填區及填料庫的運作報告。

156. 梁衍忻女士詢問氣味中和機的效能及運作及除了鋪設降噪物料外，有否其他措施可以減少噪音。

157. 環保署黃可瑩女士表示會於會後補充有關氣味中和機的運作資料。她續指出新界東南堆填區每日約有 400 多架車輛使用，而第 137 區填料庫每日約有 1300 多架車輛經過；環保大道近日出康城的道路已鋪設低噪音物料。

[環保署會後補充：環保署已於 6 月 12 日提供有關氣味中和機的運作資料。]

158. 李賢浩先生表示，環保大道有很多重型車輛經過，導致路面經常破損，希望環保署與路政署加密修復道路，以減低噪音。

159. 環保署黃可瑩女士表示會協助將加密修復道路的要求轉交路政署跟進。

(四) 西貢區環境衛生服務及小販事務統計報告

(SKDC(EHCCAFC)文件第 60/20 號)

(SKDC(EHCCAFC)文件第 61/20 號)

(SKDC(EHCCAFC)文件第 62/20 號)

160.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60/20，61/20 及 62/20 號，食環署提交的環境衛生服務統報告，西貢區小販事務隊檢控違例小販行動 2020 年 3 月至 4 月統計表及要求檢視小販牌照規例及支援區內小販事宜的書面回覆。

161.梁衍忻女士詢問西貢區固定小販攤位的資料及投標的詳細流程、推展地區墟市的資料及近五年簽發流動小販的牌照的資料。

162.食環署林蕙琪女士回應，西貢區內有兩個售賣報紙的固定小販攤位，並會於會後補充近五年簽發流動小販的牌照的資料。「重新編配固定小販攤位並簽發新牌照」計劃申請人士包括：持牌固定攤位報販、持牌流動小販（其他類別／報紙）、合資格登記助手及符合基本條件的公眾人士。至於舉辦墟市可以參考墟市申請資源指南的資料。

163.黎銘澤先生詢問為何滲水投訴個案有 231 宗而進行色粉測試數目只有 52 宗，並希望食環署補充因上門調查時滲水指數未達 35 而未能進行色粉測試的案件數目。

164.梁衍忻女士指出網上只有墟市申請資源指南的資料的草擬本，希望食環署會後補充有關網址連結及提供西貢區固定小販攤位的位置。她同時查詢公眾人士可從甚麼途徑知道食環署的招標資料。

165.食環署林蕙琪女士表示固定小販攤位是位於西貢市，並可於會後補充確實位置。食環署進行公開競投會先發放新聞稿及將資料上載至食環署網頁。她將會補充因上門調查時滲水指數未達 35 而未能進行色粉測試的案件數目。

(五) 要求衛生署和相關部門向西貢市舊墟一帶居民及西貢鄉郊村民提供正確管理污水渠排氣口的資訊，以防止疫情在西貢市及鄉郊大規模爆發

(SKDC(EHCCAFC)文件第 63/20 號)

(SKDC(EHCCAFC)文件第 64/20 號)

(SKDC(EHCCAFC)文件第 65/20 號)

(SKDC(EHCCAFC)文件第 66/20 號)

166.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63/20、64/20、65/20 及 66/20 號，渠務署、環保署、屋宇署及衛生防護中心的回覆。

167.梁衍忻女士表示現時西貢舊墟污水渠排氣口是合法但存在衛生風險，然而至今未有任何部門可以處理有關問題。她希望西貢民政處或西貢地政處代表可協助處理。

168. 西貢地政處行政助理／地政曾嘉樂先生就委員提問，回應如下：

- 根據香港法例第 121 章《建築物條例（新界適用）條例》，符合特定條件的新界豁免管制屋宇（「村屋」）不受香港法例第 123 章《建築物條例》規管；
- 村屋業主須獲得由地政總署署長發出的三個「豁免證明書」，即建築、地盤平整及渠務系統的豁免證明書；
- 《建築物條例（新界適用）條例》條例並無條文訂明村屋建成後的渠務保養事宜；
- 有關通風管是化糞池的一部分，應由業主進行保養維修；及
- 因為西貢舊墟村屋歷史悠久，西貢地政處接到有關渠務問題的投訴後，便會去信勸喻業主進行維修保養，同時會將個案轉介環保署或食環署按法例跟進。

169. 副主席表示上述議題涉及跨部門協調處理，建議將議題轉交地區管理委員會跟進。

170. 梁衍忻女士詢問是否所有獲得地政總署批出滿意紙的村屋的渠務系統都沒有衛生風險。

171. 西貢地政處曾嘉樂先生表示，地政處沒有專業知識測試或評估村屋的渠務系統的衛生風險。

[西貢地政處會後補註：西貢地政處在村屋建成後，會檢查屋宇及其排水/渠務系統（包括化糞池）。如果屋宇符合土地契約所有要求，並且化糞池亦符合訂明規格（即屬附合衛生規定），將會發出合約完成證明書，俗稱「滿意紙」]。

172. 黎銘澤先生明白有關排氣系統符合法例要求，但希望西貢地政處就排氣系統會否有傳播病毒風險諮詢衛生防護中心的意見。

173. 西貢地政處曾嘉樂先生表示會跟進有關事宜。

174. 呂文光先生建議秘書處再就排氣口事宜諮詢衛生署的意見。

175. 鍾錦麟先生表示食物及衛生局（下稱「食衛局」）或衛生署都不是負責建築的部門，但專責建築的屋宇署與地政總署卻互相推卸責任，如有需要，希望西貢民政處協助處理有關事宜。

176. 副主席請西貢地政處代表提供進一步資料，如有需要，請西貢民政處協助跟進，並保留議題再作討論。

[西貢地政處會後補註：議員於第 167 段、172 段及 174 段所指的排氣口，應是指村屋化糞池的通風管。西貢地政處已致函衛生署轄下的衛生防護中心，協助評估西貢舊墟村

屋化糞池排出的氣味，傳播病毒的可能性。衛生防護中心回覆指，有關防止村屋化糞池傳播病毒的事項，並非衛生署的職權範疇。]

(六) 要求政府將口罩全面納入醫療廢物及加設口罩收集箱
(SKDC(EHCCAFC)文件第 67/20 號)

177. 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67/20 號，食物及衛生局的回覆。

178. 梁衍忻女士表示衛生署在 2003 年將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刊憲，並加入《檢疫及防疫條例》(香港法例第 141 章)附表 19A 內，故詢問何時會將新冠肺炎加入《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法例第 354 章)附表 8 內。她另認為食衛局的回應與議案不太相關。

179. 西貢民政處周達榮先生表示，在上次會議上，秘書處已解釋衛生防護中心曾回覆將口罩全面納入醫療廢物及加設口罩收集箱是環保署的職能。一般部門收到查詢後會盡量提供與職能相關的回覆，而食衛局已就有關議題提供最相關的資料。環保署代表可以就有關議題作回應。

180. 環保署黃可瑩女士表示會否考慮將口罩納入醫療廢物需根據衛生防護中心的建議，衛生防護中心建議一般市民將口罩放入有蓋的垃圾桶即可，所以沒有需要將口罩納入醫療廢物。一般家用棄置口罩就像廢紙一樣，棄置在有蓋的垃圾桶，並以一般家居廢物處理便可。另外，目前相關同事正跟進將新冠肺炎加入《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法例第 354 章)附表 8 的查詢。

181. 鍾錦麟先生明白有關議題並不是食衛局的職能，但認為部門的回覆並不理想，委員的要求是有清晰問責，所以希望西貢民政處可向相關部門轉達意見。他並建議食環署在垃圾桶旁或三色回收箱旁加設口罩收集箱。

182. 黎銘澤先生詢問檢疫中心或隔離營棄置的口罩是否醫療廢物。

183. 陳緯烈先生表示衛生防護中心的使命是與本港及國際的主要衛生機構合作，有效地預防及控制疾病，所以食衛局或衛生防護中應要負責和相關政府部門商討加設口罩回收箱的流程。

184. 西貢民政處周達榮先生表示，會後會與相關部門協調，並請秘書處邀請相關部門提供回覆。

185. 梁衍忻女士指出食衛局有回覆正確配載口罩的方法，但未解說有關配載口罩的方法是否安全，她並查詢自己早前在教育、健康及社會福利委員會會議上提出的問題會由環保署或衛生署回覆。

186. 環保署黃可瑩女士表示，如何處理棄置口罩是根據衛生防護中心的建議，她沒有任

何補充。現有相關同事跟進將新冠肺炎加入《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法例第 354 章)附表 8 的事宜，並會稍後向教育、健康及社會福利委員會提供書面覆。此外，檢疫中心及位於西貢的三個隔離營的棄置口罩會以醫療廢物方式處理。

187.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一般口罩會以家居廢物處理，所以暫未考慮於街上設置口罩收集箱。

188. 鍾錦麟先生希望食環署可與總部檢討有關加設口罩收集箱的建議。

189. 主席表示狗糞亦是家居垃圾，為何食環署會設置狗糞收集箱，故建議食環署就口罩事宜作特別處理。環保署已清楚回應要根據衛生防護中心的建議，但衛生防護中心沒有正面回應將口罩棄置在垃圾桶內會否構成風險。她希望繼續保留及討論這議題。

190.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狗糞不一定需要棄置在狗糞收集箱內，市民可將狗糞包妥棄置在垃圾桶內。一般而言，狗糞收集箱較小，可以掛在欄杆上或不便設置大型垃圾箱的地方，與加設口罩收集箱的情況不同。

191. 陳緯烈先生表示食衛局的回覆文件指口罩應棄置在有蓋垃圾桶內，但食環署的大部分垃圾桶都沒有蓋，故詢問如何符合衛生防護中心的標準。

192.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現時的垃圾桶已沿用多時，疫情下市民更不願意觸碰有蓋垃圾桶，所以暫時不會考慮為垃圾桶加蓋。如市民需要在街上棄置口罩，可包妥後才棄置。

193. 副主席請相關部門在會後提交補充資料，並保留有關議題於下次會議討論。

[環保署會後補充：環保署已於 6 月 12 日回應查詢將口罩全面納入醫療廢物的建議的可行性，及現時棄置口罩的方法和風險。]

IV. 委員提出的議案

(一) 委員提出的 11 項動議

194. 由於提問(6)與動議(1)的內容相關及沒有委員提出反對，副主席宣布一併討論。

(1) **注視西貢鄉郊渠務工程刻不容緩 要求政府提供牛尾海污水收集系統第二階段工程具體時間表**
(SKDC(EHCCAFC)文件第 68/20 號)

195. 副主席表示，議案由何偉航先生動議，並由葉子祈先生、余浚寧先生、梁衍忻女士及主席和議。

(6) 鄉村公共污水渠鋪設問題
(SKDC(EHCCAFC)文件第 84/20 號)

196. 副主席表示，提問由主席提出。

197. 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86/20 號及 103/20 號，渠務署及環保署的回覆。

198. 主席詢問何為適合接駁污水渠的村屋及希望部門補充有關沙角尾村鋪設水管計劃的資料。

199. 何偉航先生表示自己的選區大多是村屋及使用原始化糞池排污系統，無法完全清理污水。他查詢渠務署在窩美及蠓涌足球場旁興建小型污水處理廠的進度及時間表，以及如何跟進地下污水滲漏及積聚問題。

200. 余浚寧先生希望環保署可跟進非法將村屋的污水系統接駁至雨水渠而引起的環境衛生問題。

201. 李賢浩先生表示上洋村及鄉郊地方的污水渠分布不明，導致污水積聚，希望環保署可以跟進。

202. 副主席表示由於渠務署不在席，請秘書處就委員的意見致函渠務署查詢。

203. 環保署黃可瑩女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渠務署規劃鋪設渠道時會盡可能貼近村屋，務求讓更多居民可以受惠，若村屋位置距離公共渠道十分遠或村屋位置比公共渠道的水平線低便不適合接駁；
- 會後會補充有關沙角尾村鋪設水管計劃的資料〔會後補充：環保署已於 6 月 12 日就窩美及蠓涌足球場旁興建污水處理廠的進度及時間表，及沙角尾村鋪設水管計劃提供補充資料。〕；
- 化糞池有兩部分，一部分是化糞，另一部分是滲水井。長期使用化糞池的情況下，有機會令滲水井周邊土壤達至飽和，所以環保署不斷鼓勵業主或住戶加密清理化糞池，以減低飽和速度；及
- 如有證據顯示有人非法將化糞池接駁至雨水渠，環保署會作出檢控，環保署並歡迎各委員舉報有關事宜。

204. 西貢地政處曾嘉樂先生表示，如村屋的排污駁引管道會穿過政府土地，須根據《土地（雜項條文）條例》向地政總署申請挖掘准許證。如需要將渠道接駁至私家地方，便要須獲得相關業主的同意。

205. 由於沒有人提出反對，副主席宣布通過有關動議。

(註：請同時參閱第 341 段)

(2) 要求政府部門正視體育館休憩處外衛生問題
(SKDC(EHCCAFC)文件第 69/20 號)

206. 副主席表示議案由陳緯烈先生動議，並由梁里先生及葉子祈先生和議。

207. 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94/20 號及 95/20 號，食環署和康文署的回覆。

208. 陳緯烈先生詢問食環署清理題述地點的頻率，他明白食環署不會即時處理可移動物品，只在該位置張貼告示，希望食環署解答如何長遠地解決上述衛生黑點的問題。

209. 呂文光先生指出曾多次向食環署反映寶邑路近將軍澳中心的地方亦發生題述的衛生問題，希望可加強清理。

210. 張偉超先生指出區內不同屋苑或街道，包括佳景路與寶林路運輸交匯處、寶林地鐵站等都有不少由回收業界遺留的垃圾，認為食環署只給予口頭警告並不足夠。

211.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會向負責同事反映委員的意見，並在處理有關位置的衛生問題與回收人士的需求中取得平衡。食環署與西貢民政處會有定期聯合行動清理回收籠。此外，食環署會定期每星期至少巡查一次題述的地方。

212. 張偉超先生建議食環署先了解回收業界的運作時間表，待回收車離開後如發現回收商沒有移走垃圾，便可即時作出檢控。

213. 陳緯烈先生表示康文署在回應文件中指出題述位置的垃圾是一般速遞包裝物料，不是回收物料，故建議食環署加強清潔及在清理街道時一併清掃垃圾。

214. 呂文光先生希望食環署加強處理寶邑路近將軍澳中心位置的衛生問題。如食環署想協助回收業，便要向回收商提供合適地方暫存有關物料，以免影響市容。

215. 黎煒棠先生建議在區內劃出合適地方讓拾荒者可以暫存回收物品，以免影響市容。

216. 梁衍忻女士表示拾荒者是幫助香港處理回收物、減少垃圾，所以應在區內劃出合適地方以便他們暫存紙皮及用具，以免影響市容。

217.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會加強清理體育館門外及寶邑路附近的垃圾。在區內劃出合適地方讓拾荒者暫存回收物品並不是食環署權責，建議交由相關部門處理。

218. 由於沒有人提出反對，副主席宣布通過有關動議並請部門考慮委員的意見。

(3) 要求環境保護署於西貢各體育館及政府合署作為試點，設立紙盒飲品回收站

(SKDC(EHCCAF)文件第 70/20 號)

219. 副主席表示議案由王卓雅女士動議，並由李賢浩先生及鄭仲文生和議。

220. 委員備悉 SKDC(EHCCAF)文件第 97/20 號、98/20 號及 99/20，環保署、康文署及政府產業署的回覆。

221. 梁衍忻女士表示喺坊獲得環保署的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贊助推展紙盒飲品回收，卻不能在政府場地放置回收箱，因此她建議政府部門為回收商提供適切的協助。她另詢問環保署會何時考慮發泡膠回收事宜。

222. 鄭仲文先生建議康文署考慮在三色回收箱旁加設紙盒飲品回收箱及協助回收事宜。他建議以西貢為試點，並設立紙盒飲品回收箱的先導計劃。

223. 主席表示乾淨回收是非常重要的，特別是容易發霉的紙包飲品盒，所以建議環保署推行回收的同時亦要進行公眾教育。她另建議加設玻璃樽及發泡膠回收箱及更仔細分類可回收的膠樽。

224. 王卓雅女士表示推行回收同時亦需要進行公眾教育，所以希望政府在環保事宜上能做更多。

225. 鄭仲文先生表示台灣的回收產業非常出色，經過政府與當地非政府機構二十多年的合作、進行公眾教育及宣傳，台灣居民現時回收的知識水平相當高。他建議政府部門在推行回收工作時可考慮與非政府機構及義工共同進行公眾教育及宣傳工作。

226. 康文署西貢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2 丘雲波先生回應，康文署在積極提供文娛設施同時亦會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包括回收活動。康文署會與環保署繼續商討推展紙盒飲品的回收計劃的可行性。

227. 環保署黃可瑩女士回應，會與康文署合作、教育公眾乾淨回收及向相關同事轉達委員的意見。此外，環保署正進行其他物料的回收研究，會後會就個別物料分別作詳細回應。

228. 梁衍忻女士認為環保署在環保教育上欠缺靈活，一般中、小企業不能負擔環保園的 500 萬元按金要求，故她建議環保署檢視對本地環保行業的支援，以協助回收行業有更好的發展。

229. 主席建議將議題轉介支援社區回收及改善垃圾站工作小組跟進，以西貢為試點及改善西貢區的整個回收系統。

230. 鍾錦麟先生同意主席的意見，除政府場地外，亦建議透過工作小組探索在其他大型

商場設立回收箱的可行性。

231.由於沒有人提出反對，副主席宣布通過有關動議並將議題轉交支援社區回收及改善垃圾站工作小組跟進。

(4) 要求加強西貢鄉郊防蚊工作，加強清理渠道，並在蚊子滋生熱點放置捕蚊器 (SKDC(EHCCAF)文件第 71/20 號)

232.副主席表示議案由余浚寧先生動議，並由葉子祈先生和議。

233.委員備悉 SKDC(EHCCAF)文件第 87/20 號，食環署的回覆。

234.余浚寧先生詢問食環署會根據甚麼準則放置捕蚊器及如何監測成效。

235.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會在隱蔽、多植物生長、容易滋生蚊蟲的室外地點、成蚊出沒的灌木叢及人煙稀少的地方設置捕蚊器。食環署於 2019 年在尖沙咀及屯門進行實地測試，使用捕蚊器後成蚊數目減少，並計劃在不同地方引入捕蚊器。

236.由於沒有人提出反對，副主席宣布通過有關動議。

(5) 要求政府在坑口區進行生態研究，制定具體措施並推行更有效和創新的社區防治蚊鼠行動 (SKDC(EHCCAF)文件第 72/20 號)

237.副主席表示議案由鄭仲文先生動議，並由王卓雅女士和議。

238.委員備悉 SKDC(EHCCAF)文件第 88/20 號，食環署的回覆。

239.鄭仲文先生詢問會否將九龍城區的熱量探測及鼠患跟蹤的計劃套用於坑口區，並以坑口區為先導計劃，進行滅鼠工作。

240.梁衍忻女士建議使用社區動物，例如貓，並以「捕捉、絕育、放回、定期監察」的天然及創新方法解決區內的鼠患問題。

241.食環署柯小珊女士回應，現時防治蟲鼠事務諮詢組會在 7 月檢視使用熱能或紅外線探測老鼠數目及活動計劃的成效，如效果理想便會稍後在各區推廣有關措施。現暫未知道使用區動物會否影響區內其他動物及生態環境，所以暫不考慮有關建議。

242.鄭仲文先生詢問食環署會否在西貢實行九龍城區對鼠患追蹤的計劃。

243.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會於會後補充有關資料。

244.由於沒有人提出反對，副主席宣布通過有關動議

(6) 要求食物環境衛生署正視西貢區非法棄置垃圾問題，並加強執法
(SKDC(EHCCAF)文件第 73/20 號)

245.副主席表示議案由余浚寧先生動議，並由葉子祈先生和議。

246.委員備悉 SKDC(EHCCAF)文件第 89/20 號，食環署的回覆。

247.余浚寧先生詢問如何檢視西貢區非法棄置垃圾的問題。他指出馬油塘村在深宵時分有不少人非法棄置垃圾，詢問食環署就有關地點的檢控數字及有何措施解決問題。

248.李賢浩先生表示，上洋村或布袋澳村在深宵時分亦有非法棄置垃圾的問題，詢問食環署有何措施解決問題。

249.主席指出鄉村公眾地方有非法棄置垃圾的問題，查詢西貢地政處有任何解決方法。

250.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會於會後補充馬油塘村的檢控數字，並與各委員跟進和增加資源處理上述非法棄置垃圾的問題。

251.西貢地政處曾嘉樂先生表示清理垃圾不屬於地政總署的職權範疇。不過，委員如發現區內政府土地有棄置建築廢料，可向西貢地政處提供有關位置，以便跟進。

252.由於沒有人提出反對，副主席宣布通過有關動議。

(7) 要求食環署盡快取消收起垃圾桶的安排，並加強清潔街道，改善區內環境衛生
(SKDC(EHCCAF)文件第 74/20 號)

253.副主席表示議案由呂文光先生動議，並由范國威先生、鍾錦麟先生、黎銘澤先生、林少忠先生、馮君安先生、黎煒棠先生及他本人和議。

254.委員備悉 SKDC(EHCCAF)文件第 90/20 號，食環署的回覆。

255.呂文光先生指出現時食環署在區內不同地方放置垃圾袋，部分市民會直接將煙頭棄置在膠袋內引致膠袋燃燒，所以建議食環署盡快放回垃圾桶。

256.陳緯烈先生詢問如何解決煙頭燃燒垃圾膠袋的問題，希望食環署在收起垃圾桶前可先通知區議員，並盡快放回垃圾桶。

257.張偉超先生表示警署旁一直未有垃圾桶，因疫情關係沒有市民願意觸碰垃圾袋，故

他建議食環署盡快放回垃圾桶。

258. 黎煒棠先生指出將軍澳南過往沒有發生大型公眾活動，但食環署卻收起該地方的垃圾桶，令到街上煙頭增多，他建議食環署盡快放回垃圾桶。

259. 李嘉睿先生認為現時的垃圾膠袋對區內環境衛生造成問題，他建議盡快放回區內的垃圾桶。

260. 鍾錦麟先生希望盡快放回欣景路新都城二期第三座外的垃圾桶及煙頭箱，以解決市民的需求。

261. 余浚寧先生希望盡快放回將軍澳村村口的垃圾桶。

262.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回應頻繁移走或重置垃圾桶會加重承辦商的壓力，所以現時在區內會安置一些支架及垃圾袋代替原有的垃圾桶，以方便市民棄置垃圾。她表示會後會跟進垃圾桶旁放置煙頭箱的建議，並按委員要求放回將軍澳村及新都城二期第三座外的垃圾桶。

263. 張偉超先生表示因食環署收起村口的垃圾桶，市民便將垃圾棄置在花槽或村內的垃圾桶，加重了村內垃圾桶的負擔。

264. 呂文光先生表示食環署收起垃圾桶後，市民便將垃圾棄置在花槽，所以希望食環署放回唐德街、唐賢街交界十字路口的垃圾桶。

265. 李嘉睿先生表示路政署已在數月前裝回尚德邨十字路口的欄杆，所以希望食環署盡快放回十字路口每邊一個的垃圾桶。

266. 范國威先生詢問會否有西貢、將軍澳區收起、未收起垃圾桶的數目及與其他 17 區相比的資料。

267. 陳緯烈先生詢問現時西貢區收起垃圾桶的數目、位置及何時會放回垃圾桶。他希望食環署下次收起垃圾桶前可預先通知區議員。

268. 梁衍忻女士希望知悉儲存已收起垃圾桶的位置，及用支架和垃圾袋代替原先垃圾桶而增加的行政開支。

269.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食環署是因應個別地方會否經常發生大型公眾活動而考慮重放垃圾桶或放置支架的安排；

- 食環署不是預先收到訊息，只是根據過往經驗及評估安排收起垃圾桶；
- 現時收起的垃圾桶會放置在垃圾站內；
- 食環署沒有各區收起垃圾桶的數字統計，而恆常也沒有相關統計數字；及
- 如有需要，可以會後點算西貢區收起垃圾桶的數目。

270. 范國威先生表示食環署沒有可能沒有垃圾桶的統計數字，他請食環署代表如實回應委員的提問。

271. 黎煒棠先生表示食環署網頁的潔淨街道服務承諾內已詳列在街道上設置廢屑箱、狗糞收集箱及廢物回收箱的位置及數目，所以請食環署代表如實回應委員的提問。

272.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沒有恆常收起垃圾桶的統計數字，並不是區內垃圾桶位置的資料，如有需要，可會後點算西貢區收起垃圾桶的數目。

273. 副主席請秘書處會後去信食環署查詢有關垃圾桶的數目及位置等，請食環署一併回應委員的查詢。

274. 由於沒有人提出反對，副主席宣布通過有關動議，並保留議題於下次討論。

(8) **要求食物及環境衛生署及其外判商為所有前線員工提供充足保護裝備，包括但不限於每日三個口罩**
(SKDC(EHCCAFC)文件第 75/20 號)

275. 副主席表示議案由梁衍忻女士動議，並由何偉航先生及主席和議。

276. 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91/20 號，食環署的回覆。

277. 梁衍忻女士表示合約上沒有列明每日給予清潔工人的口罩數目，故認為承辦商不會為清潔工人提供口罩。清潔工人作為抗疫前線，社會是有責任支持及為他們提供足夠的保護。無論是食環署聘請的清潔工人或外判承辦商的工人，食環署也有責任為他們提供足夠的口罩。

278.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回應，食環署的員工是受聘於食環署而外判承辦商清潔工人是受聘於外判承辦商，而僱主是有責任為僱員提供足夠的保護裝備。承辦商初期在採購口罩上有困難，所以食環署有向外判承辦商清潔工人提供口罩。自 5 月中旬起，清潔工人、管工及司機每日的口罩已增至兩個。據她所知，外判承辦商亦有為員工提供口罩。

279. 何偉航先生建議食環署在招標條款內列明如承辦商沒有為員工提供足夠的保護裝備便會被扣分。他認為每日兩個口罩並不足夠，希望食環署可以一視同仁，增加所有清潔工人的口罩數目及改善外判承辦商清潔工人的待遇。

280.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外判承辦商會向清潔工人派發口罩，如工人有需要亦可向承辦商索取更多口罩，並沒有限取口罩的數目。

281. 由於沒有人提出反對，副主席宣布通過有關動議。

(9) 要求對西貢市區內樹木種類及狀況作出檢討，向西貢區議會提交報告，並更換不合適的樹木，以防止傷亡或損失
(SKDC(EHCCAFC)文件第 76/20 號)

282. 副主席表示議案由梁衍忻女士動議，並由何偉航先生、余浚寧先生及主席和議。

283. 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106/20 號、107/20 號、108/20 號及 117/20 號，康文署、發展局、西貢民政事務處及路政署的回覆。

284. 梁衍忻女士擔心西貢市海傍廣場的樹木會為居民帶來風險，而樹木飄落的花粉亦會影響附近的食肆。她建議檢討「選樹指南」及在選擇種植樹木前諮詢持份者的意見。另外，她希望得悉於風季倒塌樹木引致人命傷亡時可問責甚麼部門；及會否有部門可告知現時樹木倒塌風險程度。

285. 馮君安先生表示較早前曾跟鍾錦麟先生與綠化、園境及樹木管理組職員在寶林邨進行實地視察，並得知處理有問題的樹木最少需要三個工作天。全港樹木眾多，所以建議有關部門增加資源跟進及處理區內的樹木健康問題。

286. 康文署丘雲波先生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3月接收梁衍忻議員查詢後，康文署的樹木組已作出跟進；
- 會議文件已詳細列出跟進個案的內容；
- 康文署會在轄下康樂場地及路旁市容地帶種植不同樹木，同時負責非快速公路、路邊十米內未有其他部門恆常管理的樹木的保養；
- 康文署每年會按照發展局的「樹木風險評估及管理安排指引」，完成樹木風險評估工作，並在風雨季前採取合適的風險緩解措施，以免樹木受到破壞及對公眾及財物構成風險；
- 如在評估期間發現樹木生長有異並潛在倒塌風險，而又沒有任何補救方法，便會將樹木移除以保障公眾安全；
- 康文署會定期保養及巡查樹木，尤其是惡劣天氣前後，會覆檢樹木的結構及健康。颱風過後，康文署會聯同承辦商即時檢查及跟進負責管理的樹木的狀況；
- 歡迎向康文署提供需要跟進的樹木位置。如委員或市民不清楚樹木的負責保養部門，可拍攝照片及記錄位置並向 1823 提交，康文署或負責部門會盡快跟進處理；
- 康文署按因地制宜原則及根據「街道選樹指南」，已在適當的環境下選擇補種合適的樹木品種；及

- 西貢市海傍廣場鄰近海傍，該位置較大風，所以康文署會選擇種植較抗風及抗病蟲侵襲的樹木。

287. 西貢民政處周達榮先生就委員的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西貢民政處負責管理位於西貢市中心的西貢賽馬會大會堂範圍內的 13 棵白千層樹；
- 如樹木不幸倒塌而需要替換便會根據相關指引補種合適的樹木品種；
- 歡迎委員或市民對補種樹木提出意見；及
- 如委員認為區內的樹木有潛在風險，可拍攝照片並提交予當區聯絡主任，聯絡主任會適時轉介有關部門。

288. 梁衍忻女士希望不同部門可確保樹木的健康及保障市民的生命安全。

289. 由於沒有人提出反對，副主席宣布通過有關動議，並請秘書處去信綠化、園境及木管理組要求增加人手作樹木管理。

(10) 促請政府部門加強鄉郊氣候變化和災難之應對策略
(SKDC(EHCCAF)文件第 77/20 號)

290. 副主席表示動議已於較早前一併討論並獲得通過。

(註：請同時參閱第 4 至 42 段)

(11) 促請政府盡快研究氣候變化對西貢區內沿岸地區的影響，提出具前瞻性的應對方案
(SKDC(EHCCAF)文件第 78/20 號)

291. 副主席表示動議已於較早前一併討論並獲得通過。

(註：請同時參閱第 4 至 42 段)

(一) 委員提出的 7 項提問

292. 副主席表示以下會議將交由主席主持。

(1) 查詢西貢區內公眾街市的空置攤檔資料，及公開投標安排
(SKDC(EHCCAF)文件第 79/20 號)

293. 主席表示提問由梁衍忻女士提出。

294. 委員備悉 SKDC(EHCCAF)文件第 99/20 號，食環署的回覆。

295. 梁衍忻女士有以下的查詢：食環署轄下街市 11 次公開競投的詳細資料；上一次進行招標的時間；會否為西貢街市進行現代化計劃；街市攤檔的競投底價；及空置攤檔的空置時間。

296. 食環署林蕙琪女士表示，食環署轄下西貢區公眾街市公開競投的時間分別是 2015 年有兩次、2016 年有五次及 2017 年有四次。食環署現正檢視會否將西貢街市街市納入現代化計劃中。西貢街市空置的攤檔分別是 2016 年有一個、2017 年有七個、2018 年有十個、2019 年有六個及 2020 年有三個。

297. 梁衍忻女士詢問食環署有關西貢街市納入現代化街市計劃的時間表、空置攤檔進行招標的時間表及如何推廣和宣傳街市。

298. 方國珊女士歡迎多元化的攤檔組合。她指出攤檔空置是食環署沒有檢視檔戶的組合比例。她擔心現代化街市會增加租金成本，扼殺利潤較少的攤檔的承租，建議食環署盡量保留具西貢特色的店鋪及出租空置攤檔。

299. 主席表示西貢街市或有可能因沒有冷氣以致攤檔長期空置，她建議食環署可讓本地團體承租空置的街市攤檔。

300. 食環署林蕙琪女士表示，因應運作上需要推行街市現代化計劃及關閉使用率低的街市，而食環署有必要準備若干空置攤檔用作安置受影響的檔戶。現時食環署正檢視有關公眾街市攤檔公開競投的安排，同時需照顧因推行街市現代化計劃而須作遷置的檔戶和善用現有公眾街市空置的攤檔。食環署會適時公布有關安排。

301. 主席希望食環署會後補充有關把西貢街市納入現代化街市計劃的時間表。

302. 鍾錦麟先生希望食環署與商戶進行溝通後可向區議會匯報有關情況，屆時區議會會就支持街市現代化計劃作表態。

303. 方國珊女士希望食環署能盡快推展西貢街市安裝冷氣計劃。她另詢問西貢街市加裝升降機的時間表。

304. 主席詢問街市攤檔組合比例的準則，並建議預留一定數量的攤檔供地區團體租用，以配合地區發展需要。

305. 食環署林蕙琪女士表示 2019 年 7 月曾就增加客用升降機進行地區諮詢，並與建築署積極研究有關項目的可行性。有關西貢區內公眾街市攤檔的規劃及行業組合的資料，她可於會後補充。

306. 主席希望食環署會後補充相關資料，並建議保留提問下次再討論。

(2) **查詢對面海街市現時的使用狀況及其未來規劃方向**
(SKDC(EHCCAFC)文件第 80/20 號)

307. 主席表示提問由梁衍忻女士提出。

308. 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105/20 號，食環署的回覆。

309. 梁衍忻女士表示食環署對對面海街市的賠償及收回方案安排欠妥善。她認為食環署有責任向經營不善的攤戶提供協助及帶領振興有關場地。她希望食環署交代對面海街市於 6 月 30 日後的規劃安排。

310. 食環署林蕙琪女士回應，食環署於 2018 年 9 月 13 日向西貢區議會房屋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提交關閉對面海街市及其未來發展路向文件後，於同年 11 月 26 日安排會議向對面海街市租戶解釋食環署關閉對面海街市及恩恤安排，當中包括永久遷出街市、結業及發放特惠金方案。當時租戶沒有選擇任何方案，只要求食環署提高特惠金金額。今年 4 月食環署已通知租戶在 6 月 30 日租約期滿後不會再續租。對面海街市現仍在運作，待租約期滿及搬遷安排妥當後便會關閉街市。食環署對對面海街市未來安排持開放態度。

311. 黎銘澤先生表示食環署在 2018 年 3 月及 2010 年關閉荃景圍街市和旺角街市後未有任何規劃安排，以致有關街市丟空至今。他認為食環署有責任確保街市關閉後會有妥善的規劃安排。

312. 梁衍忻女士詢問食環署會否有任何措施振興街市、曾否與攤販進行溝通及會否重置對面海的垃圾站。她希望食環署、產業署、規劃署、地政總署、社會福利署及康文署可回應她的提問。

313. 方國珊女士表示街市的空置率與地理環境、攤販競爭或設施配套都有關。她建議可考慮活化對面海街市作資料博物館，並請食環署盡早與其他部門商討有關對面海街市未來的規劃方向。

314. 鍾錦麟先生表示上屆區議會曾就對面海街市的去向作討論及建議用作長者支援的服務。因為改造需有大量資源配合，希望食環署能盡早與社會福利署商討改建相關設施的可行性。

315. 西貢民政處周達榮先生表示，食環署曾於 2018 年向區議會介紹關閉對面海街市後的安排。他建議委員可會後向秘書處反映有關對海街市未來規劃的意見，並向相關部門轉達。

316. 馮君安先生希望秘書處可協助收集委員的意見。他認為除改建長者中心外，亦可在長者中心內加設支援照顧者服務。

317. 主席表示秘書處曾就有關提問去信政府產業署，政府產業署表示因食環署尚未交還場地，所以暫未有任何回應。主席建議繼續保留提問，並請秘書處會後收集委員的意見及向相關部門轉達有關意見。

318. 食環署林蕙琪女士表示食環署會為轄下街市掛置節慶裝飾，並印製小冊子介紹公眾街市常見的食品、用品及服務行業。

319. 主席建議保留有關提問，並去信相關政府部門表達委員的意見。

(3) 查詢檢討西貢區公共廁所情況及比例 (SKDC(EHCCAFC)文件第 81/20 號)

320. 主席表示提問由梁衍忻女士提出。

321. 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100/20 號及 104/20 號，食環署及康文署的回覆。

322. 梁衍忻女士指出現時康文署及食環署處理蹲廁的做法不一，故詢問衛生防護中心曾否就蹲廁事宜向康文署及食環署提供指引。現時康文署已圍封西貢海濱公園的蹲廁，剩餘的五個座廁不足以應付區內需要，所以她建議康文署將所有蹲廁改建為座廁。她另詢問上述兩個部門會如何處理現時西貢市公廁廁格不足的問題。

323.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暫未接獲衛生防護中心要求圍封蹲廁的指引，所以食環署會繼續開放蹲廁讓市民可自行選擇。

324. 康文署丘雲波先生就委員的提問，回應如下：

- 根據衛生防護中心的建議，如廁後須先蓋上廁板才沖廁，避免傳播病菌；
- 康文署已在當眼處貼上衛生署的宣傳海報；
- 康文署在 3 月暫時圍封蹲廁設施及張貼告示通知市民有關的安排，並建議市民有需要可前往鄰近西貢網球場、西貢壁球場或西貢鄧肇堅運動場的洗手間；及
- 康文署會密切留意疫情的最新進展，與衛生防護中心就有關圍封蹲廁事宜進行溝通，並作出適時的安排。

325. 梁衍忻女士表示「限聚令」期間西貢網球場、西貢壁球場、西貢鄧肇堅運動場、西貢海濱公園及怡春街的公廁根本不足以應付旅客的人流，導致旅客拆除圍封蹲廁的圍封帶，並加重清潔工人的負擔，她建議檢視公廁廁格的比例。

326. 康文署丘雲波先生表示知悉有關情況，會盡快與衛生防護中心查詢最新的指引。康

文署曾與工程人員檢視會否為蹲廁加上蓋板，或租用臨時廁所的可行性，但結果未如理想。日後進行廁所翻新或改善工程時，康文署會盡量將蹲廁改為座廁。

327.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回應，如有需要，會於會後向委員提交蹲廁及座廁的比例資料。食環署日後進行公廁翻新工程時會提高座廁的比例。

328. 方國珊女士表示有需要保留蹲廁，所以建議為蹲廁加上廁蓋，以減低病毒的傳播。

329.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已建的蹲廁難以加上廁蓋，但會備悉委員的意見，並研究在將來新建的蹲廁加建廁蓋的可行性。

330.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意見，主席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上述議題。

(4) 請當局提供位於西貢的避風碇所能容納的船隻數目，類別及近五年的使用率，並與預期使用狀況的差別
(SKDC(EHCCAFC)文件第 82/20 號)

331. 主席表示提問由梁衍忻女士提出。

332. 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92/20 號，海事處的回覆。

333. 梁衍忻女士表示海事處未有回應她的提問。她希望海事處能回應第一至四類船隻使用西貢公眾碼頭對出避風碇泊處的分類數字及預期第四類船隻泊位會由 4.3 公頃增加至 7.5 頃的原因。

334. 主席請秘書處去信海事處轉達委員的意見，並宣布保留上述議題於下次會議再作討論。

(5) 垃圾收集站攝錄鏡頭之私隱問題
(SKDC(EHCCAFC)文件第 83/20 號)

335. 主席表示提問由她本人提出。

336. 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101/20 號及 102/20 號，食環署及環保署的回覆。

337. 陳緯烈先生希望秘書處會後去信食環署查詢過往半年警方曾否要求提供相關攝錄片段的資料。他另希望知悉有關攝錄機頻譜、連接伺服器及攝錄機管理公司的資料。

338. 主席詢問可否調較攝錄機鏡頭，避免拍攝民居。她並查詢查看攝錄片段的權限。

339. 食環署柯小珊女士表示暫未有為警方提供相關攝錄片段的資料。現時的攝錄鏡頭沒

有人面辨識功能，攝錄機不會向高處拍攝，而有關攝錄片段只有督察級別的職員才可查看。承辦商只會利用攝錄片段觀察拋棄垃圾的行為及用作調節執法行動。

340.由於沒有委員提出意見，主席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上述議題，並請食環署會後就委員的意見提供書面回覆。

(6) **鄉村公共污水渠鋪設問題**
(SKDC(EHCCAFC)文件第 84/20 號)

341.主席表示提問已於較早前一併討論。

(註：請同時參閱第 194 至 205 段)

(7) **有關將軍澳天文台自動氣象站的提問**
(SKDC(EHCCAFC)文件第 85/20 號)

342.主席表示提問由黎煒棠先生提出。

343.委員備悉 SKDC(EHCCAFC)文件第 93/20 號，香港天文台的回覆。

344.由於沒有委員提出意見，主席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上述議題。

V. **其他事項**

(一) 2020 年 5 月 5 日西貢區議會會議轉介的議案：加強對郊遊人士的宣傳及教育，推廣山野無痕郊遊模式
(SKDC(M)文件第 104/20 號)
(SKDC(M)文件第 123/20 號)
(SKDC(M)文件第 124/20 號)
(SKDC(M)文件第 125/20 號)

345.委員備悉 SKDC(M)文件第 104/20 號、123/20 號、124/20 號及 125/20 號，衛生署、香港警務署、漁護署及運輸署的回覆。

346.梁衍忻女士表示於上次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上討論上述議題時已建議將議題轉交工作小組跟進。

347.由於沒有委員提出反對，主席宣布將上述議題轉交社區參與環境保護及氣候變化影響工作小組跟進。

348.主席表示，房屋及規劃發展委員會於 2020 年 5 月 19 日會議轉介的議題：「要求地政署及新意網代表出席本會交代跟進 2019 年 1 月 15 日所通過的有關 85 區新建數據中心改善的動議」將於下次委員會會議討論。

349. 陳緯烈先生希望提出臨時動議，動議措辭如下：「要求食物環境衛生署於西貢區內垃圾桶煙灰缸上加裝可拆除式鐵兜，保護工友減少勞損」。 鄭仲文先生、蔡明禧先生、范國威先生、何偉航先生、黎銘澤先生、黎煒棠先生、林少忠先生、李嘉睿先生、李賢浩先生、梁衍忻女士及呂文光先生和議。

350.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反對，主席宣布將有關臨時動議加入議程。

351.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反對，主席宣布臨時動議獲得通過。

352. 鍾錦麟先生建議將提問(2)：「查詢對面海街市現時的使用狀況及其未來規劃方向」轉交教育、健康及社會福利委員會跟進。

353.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反對，主席宣布將提問(2)、委員的意見及部門的回覆一併轉交教育、健康及社會福利委員會跟進。

VI. 下次會議日期

354. 主席宣布下次會議定於 2020 年 7 月 23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會議於下午 6 時 50 分結束。

西貢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零年六月